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2日以专人送达、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朱奇立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修订及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该议案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

2、审议并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36）和《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年8月23日